

机械设备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点评——看好工程机械与能源装备需求，关注智能装备扩大应用

投资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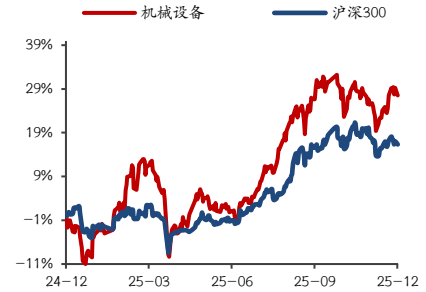
- ◆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 12 月 10 日至 11 日在北京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总结 2025 年经济工作，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 2026 年经济工作。李强作总结讲话，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做好明年经济工作提出要求。
- ◆ **以内需为主导，促进投资回升。**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已连续 8 个月下行，2025 年 1-11 月数据为-2.60%。会议提出采用适当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规模、优化实施“两重”项目与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管理、发挥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作用等方式推动投资止跌回稳，激发民间投资活力。1-10 月房地产业与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分别为-14.90%与-13.70%，表现较为低迷，会议提出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预期有助于相关投资的回升，也利于进一步拉动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
- ◆ **推进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拓展机械设备智能化空间。**会议提出实施新一轮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并深化拓展“人工智能+”，同时引导金融机构加力支持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延续了此前《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的加强智能制造、重点技术攻关与产业链自主可控的思路。机床等高端设备、无人工程机械等领域的进一步科研创新与实际应用将持续推进，人形机器人在工厂中的试点应用与量产步伐可能进一步提速。
- ◆ **持续推动能源行业绿色转型。**重点行业的节能降碳改造再被提及，要求在“双碳目标”引领下制定能源强国建设规划纲要，加快新型能源体系建设，扩大绿电应用。2025 年 8 月发布的《电力装备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提出 2025-2026 年实现传统电力装备年均营收增速保持 6%左右，新能源装备营收稳中有升，重点发展风电、储能等新能源装备并借助大型能源项目扩大国内电力装备应用需求。2025 年 1-10 月风电与光伏装机容量累计同比分别达到 21.44%与 43.76%，快速增长势头不减。
- ◆ **投资建议：工程机械受需求提振和升级换代驱动。**国内基建和城市更新工程拉升对工程机械的数量需求，质量上随着动力系统电动化的推进，无人智能装备已崭露头角，无人矿卡、无人叉车等设备市场空间不断扩大。建议关注工程机械龙头企业在电动化、无人化方面的进展动向。**人形机器人开启量产与应用大幕**，特斯拉等厂家公布量产目标，优必选等厂商旗下产品已准备进入工厂参与实际生产应用。预期对电机、减速器等传动组件的需求将迎来放量，建议关注空心杯电机、无框力矩电机、丝杠、谐波减速器等核心运动硬件产业链。**能源装备需求预计维持景气。**新能源装机增长势头不减、节能降碳改造与新型能源体系建设拉动对能源装备的需求，建议关注大型能源项目建设进展和相关供应链交付节奏与订单规模。
- ◆ **风险提示：政策推进不及预期。**

投资评级

同步大市

维持评级

行业表现



	1M	3M	12M
绝对收益	1.7%	0.7%	25.9%
相对收益	3.3%	0.3%	10.1%

资料来源：恒生聚源，万和证券研究所

作者

潘子栋

分析师

资格证书：S0380521080001

联系邮箱：panzd@wanhesec.com

联系电话：(0755)82830333-118

相关报告

《行业专题-工程机械下游需求提振可期，关注电动化智能化趋势》 2025-12-15

《行业专题-2025 三季报业绩综述：盈利能力增强，关注“十五五”政策主线》 2025-11-24

《行业点评-“十五五”制造业提质升级，持续推进自主可控》 2025-10-31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是指取得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资格的机构及其咨询人员为证券投资者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的相关信息、分析、预测或建议，并直接或间接收取服务费用的活动。

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指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客户发布的行为。

分析师声明：本研究报告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本研究报告作者与本文所涉及的上市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且作者配偶、子女、父母未担任上市公司董监高等职务。

投资评级标准：

行业投资评级：自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以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于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强于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0%以上；

同步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10%—10%之间；

弱于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跌幅 10%以上。

股票投资评级：自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以公司股价涨跌幅相对于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买入：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5%以上；

增持：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 5%—15%之间；

中性：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5%—5%之间；

回避：相对沪深 300 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本研究报告仅供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若本报告的接受人非本公司的客户，应在基于本报告作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

本报告由本公司研究所撰写，报告根据国际和行业通行的准则，以合法渠道获得这些信息。本报告基于已公开的资料或信息撰写，但不保证该资料及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本报告不能作为投资研究决策的依据，不能作为道义的、责任的和法律的依据或者凭证，无论是否已经明示或者暗示。

本研究所将随时补充、更正和修订有关信息，但不保证及时发布。对于本报告所提供信息所导致的任何直接的或者间接的投资盈亏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版权仅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任何媒体公开刊登本研究报告必须同时刊登本公司授权书，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并自行承担向其读者、受众解释、解读的责任，因其读者、受众使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该媒体承担。本公司对于本免责声明条款具有修改权和最终解释权。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西座 20 楼

电话：0755-82830333 传真：0755-25170093

邮编：518040 公司网址：<http://www.vanho.cn>